

三江热议

“城市建筑文化”不能淹没在广告里

郭元鹏

广州市国规委于近日发布《广州市建筑景观设计指引》。其中规定：政府机构、学校、指定的风景名胜区、重要文物古迹、纪念碑或地标建筑场地、主要城市街道或风景街区沿线、高快速路两侧及入口、人行天桥外立面不得随意设置广告标识。严控珠江两岸一线滨江建筑设置招牌广告牌，形成精致的滨江城市景观。

11月15日《信息时报》

广州市制定的《建筑景观设计指引》，专门拿出一个章节，对建筑上的广告标识做出严格规定，给建筑广告戴上了紧箍咒。什么样的建筑上不能有广告牌，什么样的建筑上广告牌尺寸不能超过多大面积，都有详细规定。目的就是把天际线还给城市，让城市景观不再因为杂乱广告而划破容颜。

近年来，城市广告牌出现“野蛮生长”的现象，也成了城市景观最煞风景的地方。刚开始的时候，广告牌的尺寸还算“理智”，多是一些小型的广告牌。而随着竞争的激烈，商家的广告牌越来越大，道路两侧是广告牌，道路上空是广告牌，城市建筑上也是广告牌。

有时候，走在路上，我们丝毫感觉不到城市的美感，甚至会有窒息的感觉，这是为什么？这是因为我们被广告牌压抑得透不过气来，举目四望，到处都是广告牌。有的道路周边的建筑已经看不到真容，被巨幅广告牌遮挡得严严实实。

最近这几年，有一个苦恼的问题引起了大家的关注，叫城市的“千城一面”。就是说城市和城市之间没啥区别，如果不是听到街头广播里的方言，很难分辨出是你所在的到底是哪个城市。城市的“千城一面”说的是城市建筑设计的雷同化问题。

为了摆脱“千城一面”的困扰，这几年各地在城市建设的时候，越来越考虑建筑的设计了。在专家的努力之下，一些个性化的建筑出现了。这些建筑成了城市的坐标，成了城市的别样风景。问题是，城市建筑设计得再好，如果被杂乱的广告牌遮挡，就又成了广告版的“千城一面”。这个时候的“千城一面”就是铺天盖地的广告牌，这无疑让煞费苦心的建筑设计失去了原本的意义。

“严控建筑广告牌”，给不同的建筑制定一个安装广告牌的底线，就是为了把景观还给城市，把风景还给市民。做生意需要广告，但是美丽的城市建筑不该被广告牌无底线地包围。

“严控建筑广告牌”让城市更有颜值。

街谈巷议

家长们为何非要“感恩”学校？

马涤明

11月12日，四川雅安市天全县第二初级中学召开本学期家长会。家长们关心的是一笔不得不捐的“捐款”。家长们把这个捐款称为“感恩费”，今年以来已经是第二次了，“最少捐款1200元，上不封顶”。

11月15日澎湃新闻

这种叫“感恩费”的“自愿捐款”，据当地教育局说，去年就捐了50万元。究竟是进了谁的账户、划在哪里，学校、市教育基金会、县教育局三方说法不一，但舆论更加关注的，是家长自愿“感恩”，还是“被感恩”。

“最少捐款1200元，上不封顶”，仅这一条就露馅了：如果是自愿，为啥规定最少捐款额？如一些家长所言，自愿应该是凭心情，我们捐500元、300元行不行？

去年的50万元，和今年每人“最少1200元”的“捐款”，究竟入了谁的账户，有待官方调查，但这并不是最重要的问题。最重要的问题是，学校强捐也好，为基金会充当“平台”也罢，为何总能从家长口袋里掏出钱来？不排除确实有些家长愿意补贴老师，认为他们辛苦，但未必所有的家长都心甘情愿。该校校长所称的“80%以上家长愿意捐钱”的“调查”也令人质疑：该校多数学生都是农民子女，很多学生的父母都在外务工，拿出1200元钱来并不容易。一些家长私下对媒体说，虽然学校是全寄宿制，但他们已经交了2000元生活费。再“捐款”他们心里不愿意，但要是交不交，看着自己娃娃可怜兮兮的样子，只好交了。

实际上，很多家长的“自愿”都是因为孩子，这其实就是“挟学生以令家长”——你孩子在我们手中，你不敢不买我们的帐。这不只表现在“自愿捐款”上，也绝不只是一个学校的情况。实质问题是，是因为学校、老师和学生、家长之间的关系“异化”，成为某种形式的“附庸”关系，才会出现诸如乱收费、乱补课、乱收礼等现象，并发展成为一种社会问题。

官方表示，当地教育局、纪委方面正在调查此事。但不管是怎样的处理结果，如果当前社会上的师德现状不能改善，“挟学生以令家长”的各种花样，恐怕不是行政监管能解决得了的。

图说世相



“大学生”街头募捐

在火车站周围、商场附近这些人流量多的地方，你是否经常遇到这样一群人？他们有男有女，自称大学生，有的捧着宣传页，有的拿着肥皂或者其他生活物品，向来往的行人讲述着什么。他们是谁？他们在干什么？来看记者在江苏南京的调查。记者在南京新街口商圈碰到了一群正在进行募捐的年轻人。根据市民提供的线索，这段时间，他们频频出现在附近，以社会实践的名义向来往行人募捐，有些市民对他们的募捐行为表示质疑。

11月15日人民网

不管街头募捐的大学生是真是假，相关部门都不该坐视不管。

王铎 绘

文明快评

谨防自拍成身边“炸弹”

杨玉龙

在智能手机日益普及的今天，自拍似乎已经成为了许多人日常生活的一部分。但有时人们却会为了拍摄一张照片而致使自己遭遇意外，甚至最终身亡。近日，据媒体报道，韩国23岁女子金惠媛，近日在英国东萨塞克斯郡“七姐妹崖”拍照时坠崖身亡。

11月15日《法制晚报》

自拍虽好，却也隐患重重。据《福布斯》杂志报道，根据研究机构最新的统计数据，2014年3月至2016年9月间，全球有127人因为自拍而死亡。其中，在印度发生的自拍致死案例最多，达到了76起。可以说，自拍作为一种生活时尚，却如同“炸弹”一样，潜伏在自拍者身边，一不留神就会伤人害命。

首先，自拍可能泄露个人的隐私。有的人不仅喜欢自拍，而且喜欢在微信等社交媒体上炫耀一番，殊不知这就埋伏下隐私泄露的风险，从而给自己带来没必要的麻烦。

其次，自拍也有可能让他人“被自拍”，从而侵犯他人隐私。据律师介绍，拍摄者如果上传所拍摄人像至互联网，被自己或他人用于商业或相关用途涉嫌侵权，很可能被追责。即使不用于商业目的，如果被拍摄者认为所公布的照片内容泄露了自己与公共利益无关的个人信息和隐私生活，对个人造成不良影响，也可以通过法律途径维权。

因此，玩自拍也需要增强安全意识，一方面是人身安全，别因为过于沉溺其中，而放松对周围安全隐患的防范；另一方面也应注意自己和他人的隐私安全，不能让自拍成为个人隐私的“曝光台”。

投稿邮箱 nbwhpjpl@163.com